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5-024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5年1-3月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产销量情况

分行业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经营数据(2025年1-3月)	经营数据(2024年1-3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煤焦行业	焦炭(含焦粉、焦粒)	营业收入	元	1,371,431.88	366,317,129.38	-99.63
		营业成本	元	1,421,691.86	449,374,354.30	-99.68
		生产量	吨	-	194,476.00	-
		销售量	吨	1,286.81	184,369.49	-99.30
		库存量	吨	3,006.51	30,713.77	-90.21
	沫煤	营业收入	元	33,108,718.83	19,034,936.55	73.94
		营业成本	元	30,547,556.15	21,335,876.88	43.17
		生产量	吨	29,198.00	35,847.00	-18.55
		销售量	吨	61,560.78	37,972.00	62.12
		库存量	吨	39,546.37	162,100.85	-75.60
	精煤	营业收入	元	14,887,442.70	4,257,134.57	249.71
		营业成本	元	11,010,995.37	4,015,068.98	174.24
		生产量	吨	25,043.00	91,857.00	-72.74
		销售量	吨	15,367.14	3,578.23	329.46
		库存量	吨	24,179.81	63,328.90	-61.82
煤化工行业	甲醇	营业收入	元	847,502.66	33,351,643.76	-97.46
		营业成本	元	489,397.64	18,749,346.55	-97.39
		生产量	吨	-	19,088.05	-
		销售量	吨	372.26	15,837.17	-97.65
		库存量	吨	1,701.10	4,131.71	-58.83
热电行业	供热和电力	营业收入	元	61,247,180.60	48,364,958.99	26.64
		营业成本	元	76,142,730.79	44,732,533.01	70.22
新材料行业	新材料相关产品	营业收入	元	3,940,221.83	5,417,732.08	-27.27
		营业成本	元	2,608,353.70	7,288,507.59	-64.21

二、主要原材料采购量情况

单位:吨

名 称	原煤		精煤	
采购方式	自产	外购	自产	外购
数 量	167,571.21	169.74	25,043.00	24,046.62

三、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产品	比上年同期增减(%)
焦炭(含焦粉、焦粒)	-46.36
沫煤	7.29
精煤	-18.57
甲醇	8.11
电	0
暖气	-30.81

2.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原材料	比上年同期增减(%)
精煤(外购)	-28.49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第一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5-023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产销量情况

分行业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经营数据(2024年)	经营数据(2023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煤焦行业	焦炭(含焦粉、焦粒)	营业收入	元	823,007,726.93	2,314,949,469.20	-64.45
		营业成本	元	999,455,916.69	2,577,736,996.37	-61.23
		生产量	吨	460,980.00	1,190,908.00	-61.29
		销售量	吨	471,293.95	1,193,660.11	-60.52
		库存量	吨	4,293.32	14,607.27	-70.61
	精煤	营业收入	元	38,083,892.00	506,365,358.78	-92.48
		营业成本	元	47,996,536.38	262,835,181.54	-81.74
		生产量	吨	186,352.00	783,765.08	-76.22
		销售量	吨	33,645.81	347,944.93	-90.33
		库存量	吨	18,436.12	146,710.35	-87.43
	沫煤	营业收入	元	43,263,085.93	216,383,849.75	-80.01
		营业成本	元	43,526,280.34	245,818,053.01	-82.29
		生产量	吨	88,163.00	392,350.00	-77.53
		销售量	吨	102,993.30	400,686.66	-74.30
		库存量	吨	68,204.18	241,049.87	-71.71
	粗苯	营业收入	元	39,263,247.10	74,734,891.33	-47.46
		营业成本	元	2,364,213.36	4,701,046.96	-49.71
		生产量	吨	6,292.00	14,307.00	-56.02
		销售量	吨	6,448.30	14,284.50	-54.86
		库存量	吨	367.69	523.99	-29.83
	甲醇	营业收入	元	74,245,712.97	193,546,636.74	-61.64
		营业成本	元	49,653,260.88	100,300,948.61	-50.50
		生产量	吨	35,291.25	88,257.36	-60.01
		销售量	吨	34,098.72	89,847.86	-62.05
		库存量	吨	2,073.36	880.83	135.39
	精制洗油及沥青调和组分	营业收入	元	1,228,795.58	49,165,431.84	-97.50
		营业成本	元	151,142.92	9,454,849.87	-98.40
		生产量	吨	0.00	11,758.00	-100.00
		销售量	吨	259.54	11,420.20	-97.73
		库存量	吨	609.98	1,006.28	-39.38
	煤焦油	营业收入	元	78,684,828.32	123,145,815.84	-36.10
		营业成本	元	2,802,143.81	2,190,728.18	27.91
		生产量	吨	17,964.00	50,403.00	-64.36
		销售量	吨	23,162.02	33,808.83	-31.49
		库存量	吨	1,309.50	6,507.52	-79.88
新材料行业	新材料相关产品	营业收入	元	31,161,631.54	15,007,172.88	107.64
		营业成本	元	36,529,153.29	17,909,949.07	103.96
热电行业	供热和电力	营业收入	元	125,953,974.19	128,125,935.84	-1.70
		营业成本	元	139,810,731.99	117,990,944.01	18.49

二、主要原材料采购量情况

单位:吨

名 称	原煤		精煤	
采购方式	自产	外购	自产	外购
数 量	57,118.08	163,573.14	186,352.00	354,267.59

三、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产品	比上年同期增减(%)
焦炭(含焦粉焦粒)	-9.96
精煤	-22.22
沫煤	-22.22
粗苯	16.38
甲醇	1.08
精制洗油2#	-13.71
煤焦油	-6.73
电力	3.23
针状焦	-17.35

2.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原材料	比上年同期增减(%)
原煤(外购)	-3.32
精煤(外购)	-2.2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末,因政策原因,黑龙江省所有建设煤矿(包括联合试运转煤矿)立即停工停产,全面启动自查自改,导致公司2024年度工程煤产量下降、外购原料短缺,对公司经营影响重大,截至2024年9月,公司煤矿相继复工。2024年10月,因环保法要求、焦炉安全运行、产品质量等原因,将对焦炉设备进行全面检修。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统计,部分数据已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公司代码:601011 公司简称:宝泰隆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4,170,187.5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结余-117,049,034.21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581,219,221.76元。

鉴于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和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均为负值,不符合《公司章程》现金分红条件,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不进行送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宝泰隆	60101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欣	高文博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开阳里二街3号宝泰隆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宝泰隆路16号
电话	010-63568388	0464-2919908
传真	010-63568388	0464-2919908
电子信箱	34675556@qq.com	6127932@qq.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焦炭行业:2024年焦炭市场整体呈弱势运行,焦炭价格重心下移。

一季度原料煤价格持续下跌,焦炭成本支撑不足,以及下游钢厂高炉开工始终处于低位,焦炭需求量减少,导致焦炭价格下行。二季度一是原料煤价格上涨,焦炭成本上升;二是由于原料煤价格上升炼焦成本持续增加,焦炉未大幅提产,焦炭资源紧俏;三是钢厂提产焦炭需求增加,焦炭市场供不应求,导致焦炭价格触底反弹。三季度焦炭在成本与需求均无有力支撑的背景下持续下跌,但随着终端需求逐渐释放,焦炭需求量增加,以及原料煤价格快速反弹,焦炭价格止跌回涨。四季度受十一假期前后钢厂补库影响,推动焦炭价格上涨,但随着市场预期走弱,钢材价格回落,导致焦炭价格下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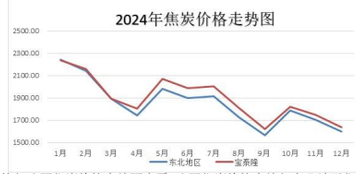

从东北焦炭价格与公司焦炭价格走势图来看,公司焦炭价格走势与东北地区焦炭价格走势趋同。

■煤化工行业:2024年甲醇市场价格上半年上涨,下半年震荡走势。甲醇价格年度高点出现于5月,低点出现于1月。

上半年海外开工大幅下降,进口量减少,且下游消费量回比增长,供需两端同步扩张,下游消费量的增速大于供应量增速,导致上半年甲醇价格上涨。下半年随着下游行业特别是外采甲醇烯烃装置亏损不断加重,多套装置陆续停产或降负荷,甲醇供需开始由偏紧转向宽松,甲醇价格逐渐回落;四季度甲醇市场价格上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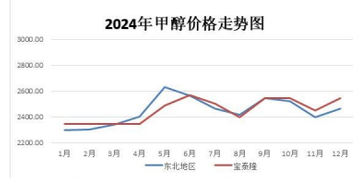

从东北地区甲醇价格与公司甲醇价格走势图来看,公司甲醇价格走势与东北地区甲醇价格走势趋同。

■热电行业:电力是国民经济发展中最重要的基础能源行业,是世界各国经济发展战略中优先发展的重点,热电行业属于公用事业行业。

我国积极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取得积极成效。对标天然气发电机组碳排放水平,加快煤电低碳化改造建设,是推动能源绿色低碳发展、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重要举措。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国发〔2024〕12号)有关要求,统筹推进存量煤电机组低碳化改造和新上煤电机组低碳化建设,推动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煤电低碳化改造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7)》,明确煤电低碳化改造建设的主要目标和工作任务。在未来的能源格局中,热电联产将继续发挥其高效和环保的优势,为实现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贡献力量。

■新材料行业

(1)针状焦行业:煅前针状焦主要用于生产锂电负极材料,煅后针状焦主要用于制造电炉炼钢石墨电极。我国煤系针状焦产业仍面临一些挑战,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我国煤系针状焦产品的质量和性能仍有待提升;原材料价格波动、环保压力加大等因素对产业发展造成一定影响。我国煤系针状焦行业的竞争格局呈现多元化、竞争激烈的特点。

(2)石墨烯行业:石墨烯下游主要应用在导电油墨、光电材料、热管理、功能涂层材料等领域。在热管理领域国内多家企业进行布局,上游石墨烯原材料及其衍生产品需求将逐步增加,上下游产业链形成互动格局。

1、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炼焦、化工、发电、供热、新材料、氢气等产品的生产销售以及技术研发和服务。

2、公司主要销售的产品如下:焦炭(含焦粉、焦粒)、沫煤、粗苯、甲醇、精制洗油、沥青调和组分、针状焦、电力、供热、石墨烯及下游产品等。

3、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

(1)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① 循环经济产业链。即公司开采和采购的炼焦用原煤送入洗煤工序,进行洗选加工,主产品精煤供给焦化工序炼焦,副产品煤泥、煤矸石等供给干熄焦电厂发电;焦化工序生产的焦炭主要供给东北三省的钢铁厂客户,副产品煤焦油、粗苯等继续深加工或直接外销;因焦炭工序采用干法熄焦工艺,故回收的余热用于干熄焦电厂发电和生产蒸汽,电力和蒸汽主要供给公司内部使用,剩余电量上网销售;电厂的余热除用于公司生产、生活区供暖外,输送到宝泰隆供热公司,为周边多个居民小区、单位供暖;宝泰隆甲醇公司利用炼焦工序所产生的焦炉煤气和宝泰隆甲醇公司空分车间所生产的氧气合成甲醇;甲醇工序所生产的甲醇驰放气经过变压吸附,制成纯度99.96%的氢气后,与炼焦工序所生产的煤焦油一起提供给宝泰隆新能源公司,在煤焦油加氢工段前对煤焦油进行预处理,降低了碳排放,实现了清洁能源的综合利用,将喹啉不溶物提取后,生产中间相炭微球,再将提取了喹啉不溶物后的煤沥青生产针状焦,同时将预处理后剩余的煤焦油及中油生产精制洗油;将公司开采和采购的无烟煤送入稳定轻烃工序造气炉,所产的煤气与焦化工段副产的煤气一并送入稳定轻烃工段的甲醇单元,生产甲醇;焦化工段、宝泰隆甲醇公司所生产的粗氢气,除宝泰隆新能源公司自用外,其他经过PSA工艺提纯至99.999%后,作为氢燃料电池汽车的燃料外销及其他用途。

② 产品升级和产业转型。为改变煤化工企业过分依赖钢铁市场的现状,公司深化实施"转型升级"战略。即产业由煤化工向新材料转型,推进石墨烯等新材料产业项目;产品由传统煤化工向煤基清洁能源升级,推进实施合成氨、氢提纯和醋酸项目。

③ 资源和技术。七台河市拥有丰富的煤炭资源,截至目前公司拥有的马场矿区、宝清县大雁煤矿等八座煤矿已全部取得采矿权证,合计资源储量51,110.86万吨,合计总产能465万吨/年,建成投产后可以部分提供公司煤化工产品所需原材料,降低原材料成本;同时公司拥有的密林石墨矿区目前已探明晶质石墨矿物量为721.26万吨(数据来源于《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密林石墨矿勘探I区报告》、《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密林石墨矿勘探II区报告》和《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密林石墨详查区报告》),建成投产后,可以为公司石墨及石墨烯产业提供充足的原材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各项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108项,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点技改项目12项。

(2)公司业绩驱动因素:逐步完善的循环经济模式使公司传统业务产品的成本显著降低,新兴业务依托资源和技术优势,实现产业向清洁能源及新材料领域转型升级。

未来随着公司八座煤矿的逐步建成,将进一步降低公司原材料成本,带来比较稳定的利润。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我国东北地区产业链较完整的煤焦企业、较大的甲醇生产企业和黑龙江省煤化工行业龙头企业,跻身于全国化工企业500强及黑龙江省民营百强企业,是国内领先的石墨烯生产企业,是黑龙江省氢能利用及"碳中和"领军企业。公司的焦炭及煤化工产品销售范围主要集中在黑龙江省、吉林省、辽宁省,部分业务已辐射到河北省;公司为了进一步促进石墨烯制备业务发展及下游应用技术产业化,全资子公司石墨烯公司主要针对石墨烯在热管理领域的应用,对导热膜定向应用的氧化石墨烯材料生产线进行持续技术升级,并逐步导入下游应用终端,在石墨烯应用市场中拥有一定影响力。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1,921,314,828.59	12,402,994,140.45	-3.88	13,393,469,44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78,155,911.93	6,190,988,771.50	-6.67	7,719,480,061.29
营业收入	1,290,813,672.86	3,726,599,653.04	-65.36	3,772,911,608.3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277,736,242.18	3,706,485,610.27	-65.53	3,763,481,59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4,170,187.55	-1,535,836,584.90	-	151,742,71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8,036,171.63	-1,539,399,812.20	-	148,746,61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818,532.55	807,740,464.98	-61.27	12,738,134.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4	-22.06		2.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80	-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80	-	0.0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22,442,693.72	288,476,870.34	317,118,790.32	162,775,31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941,930.76	-101,635,833.43	-81,446,112.97	-191,146,31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0,279,998.02	-100,661,014.23	-80,753,601.90	-206,341,55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142,409.06	26,002,309.70	147,292,660.73	-1,618,846.94

注:第四季度与前三季度变化较大的原因是:1、第四季度主产品焦炭、甲醇停产影响了营业收入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第四季度计提了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影响了净利润。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5,0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74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6,164,300	452,055,993	23.60	0	质押	358,3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焦云	0	87,350,352	4.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焦阳洋	0	29,377,202	1.5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焦岩岩	120,000	26,743,843	1.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占志颖	16,628,900	16,628,900	0.8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焦贵金	9,093,300	16,299,610	0.8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士本	995,000	12,059,000	0.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570,224	10,290,870	0.5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055,200	8,489,285	0.44	0	无	0	国有法人
曾帆	7,392,900	7,392,900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焦云为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焦云与焦岩岩、焦阳洋为父女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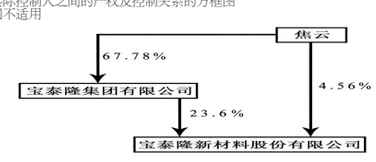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品种四)	20宝材04	167566	2024-09-04	1.05	7.5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品种四)	2024年9月4日公司支付了自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9月3日期间的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本金,于2024年9月4日摘牌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47.66	45.97	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78,036,171.63	-1,539,399,812.20	-
EBITDA全部债务比	-0.21	-0.94	-
利息保障倍数	-3.33	-10.83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原材料:原煤16.36万吨,精煤35.43万吨;生产产品:工程煤5.71万吨,焦炭46.1万吨,甲醇3.53万吨,发电1.74亿度,产出供热237.25万吉焦;销售产品:焦炭47.13万吨,甲醇3.41万吨,精煤3.36万吨,洗沫煤10.3万吨,上网电量8,460.8万度,新材料相关产品3,116.16万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011 证券简称:宝泰隆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26,907,388.52	522,442,693.72	-7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560,657.72	-89,941,930.7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249,390.47	-90,279,998.0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48,860.99	141,142,409.06	-41.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	-0.04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	-0.04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	-1.46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968,332,415.91	11,921,314,828.59	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713,786,581.58	5,778,155,911.93	-1.1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375.73	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5,738.13	其他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0,009.32	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9,778.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593.78	
合计	688,732.7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75.71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75.5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焦炉设备处于检修停产状态,焦炭没有产量,导致焦炭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3.65亿元,同时与焦炭相关联产品粗苯、甲醇、煤焦油受此影响,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分别减少1,466万元、3,250万元和2,753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亏损2,438万元,主要原因①本报告期与上年同期毛利均为负值,由于本报告期销售收入较低,因此销售毛利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亏损506万元;②因费用控制加强,人员结构优化,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2,176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1	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下降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4.71亿元,同时,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比上年同期减少4.09亿元,经营活动流入减少额大于经营活动流出减少额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应收票据	-51.74	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减少导致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4.70	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的工资及社保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支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0.72	主要原因是期初背书转让但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银行承兑汇票继续涉入确认其他流动负债的余额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72.31	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减少,对应结转的产品销售成本减少
销售费用	-71.04	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51.87	主要原因是费用管控加强及人员结构优化所致
财务费用	56.06	主要原因是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少确认1,105万元存货跌价减值损失,主要原因是上年年末已计提存货跌价损失,本报告期内存货不存在进一步跌价情况
投资收益	不适用	本报告期确认投资损失301万元,上年同期确认投资损失301万元,主要原因是按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利润变动所致
所得税费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确认所得税费用-1,477万元,上年同期确认-2,701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因亏损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少而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7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2,055,993	23.60	0	质押	358,300,000
焦云	境内自然人	87,350,352	4.56	0	无	0
焦阳洋	境内自然人	29,377,202	1.53	0	无	0
焦岩岩	境内自然人	26,743,843	1.4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16,469,720	0.86	0	无	0
马爱华	境内自然人	9,615,900	0.5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8,202,785	0.43	0	无	0
焦贵金	境内自然人	7,206,310	0.38	0	无	0
曾帆	境内自然人	6,837,400	0.36	0	无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5,836,563	0.3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452,055,993	人民币普通股	452,055,993			
焦云	87,350,352	人民币普通股	87,350,352			
焦阳洋	29,377,202	人民币普通股	29,377,202			
焦岩岩	26,743,843	人民币普通股	26,743,84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469,720